一封家书寄深情

■翟国胜

这是一位已过知天命之年的父亲写给风华正茂的儿子的一封家书；

这更是一位身经百战的将军给刚入伍的战士写的一封书信。

写信人是王近山，1955年被共和国授予中将军衔，荣获一级八一勋章、一级独立自由勋章、一级解放勋章，曾任北京军区副司令员、公安部副部长。

收信人是王岩，他是王近山的二儿子。1968年，19岁的王岩穿上军装，赴南京入伍，成为王近山儿女中的第一位军人。

写信的时间是1968年9月7日，地点是河南省黄泛区农场。

1964年初，正处于事业上升期的王近山执意要和妻子离婚，受到了组织上严厉的处分，离开京都，调到河南省黄泛区农场任副场长。写这封信的时候，王近山已在黄泛区农场工作生活了四个春秋，这也是王近山一生中最不得志的时期。

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王近山不支持造反派，造反派也就让王近山“靠边站”。1968年8月23日，黄泛区农场革命委员会筹备小组在呈报给河南省革命委员会的《关于建立河南省黄泛区农场革命委员会的请示报告》中对王近山如此结论：“原副场长王近山，在运动中曾一度站错了队，中央原处理干部，情况不了解，暂不结合。”随后，在新建立的“黄泛区农场革命委员会”这一所谓的“红色政权”中，王近山的原副场级职位也没有了，这对将军无疑是又一次沉重的打击。但此时的王近山并没有消沉，而是照常参加生产劳动。

王近山1915年10月出生在湖北省红安县一个贫苦农民的家庭。为生活所迫，他15岁参加工农红军。后来通过自学，粗通笔墨。在得知二儿子入伍的消息后他非常高兴，用拿枪的手掂起了沉重的笔，给儿子写了这样一封书信：

岩：

你好吗？我很想念你。

你要锻炼成为能吃苦、能耐劳、钢铁般意志坚强的战士。你不要想家，要把部队当成最可敬爱的革命大家庭。要按照毛主席的教导，下定决心，不怕牺牲，排除万难，去争取胜利。

岩，希望你要经常地高标准要求自己。最最重要的是，你要经常注意戒骄戒躁，谦虚谨慎，更好地为人民服务，俯首甘为孺子牛。要更好地服从领导，团结同志，要注意团结那些和自己意见不同的同志。要以无产阶级的宽容(宏)大量的态度待人，不断地提高自己的阶级、路线觉悟。要有一个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，钢铁般的无产阶级意志，永远无限忠于毛主席，上刀山、下火海，都能冲上去，在任何艰难困苦的环境中都不动摇，不想家，我们过去在各个革命时期都是这样锻炼出来(的)。

祝你政治思想进步。

尽管这封书信似有不太通顺之处，但半个世纪后的今天诵读此信，我还是被深深地感动了。

在这封家书里，我听到了王近山对儿子“你好吗？我很想念你”的真情表述，感受到了铁骨铮铮的将军那浓厚的舐犊之情。“无情未必真豪杰，怜子如何不丈夫”，作为父亲，王近山想念分居的儿子，自然是人之常情。

但还不止于此。诵读书信，我更多地感受到了一位历经磨难的共产党人对革命事业的无限忠诚、一位革命前辈对革命事业接班人的殷切期望。在信里，王近山两处叮嘱儿子“不要想家”，“要把部队当成最可敬爱的革命大家庭”；他希望儿子“要经常地高标准要求自己”，“要经常注意戒骄戒躁，谦虚谨慎，更好地为人民服务，俯首甘为孺子牛。要更好地服从领导，团结同志，要注意团结那些和自己意见不同的同志。要以无产阶级的宽宏大量的态度待人，不断地提高自己的阶级、路线觉悟”；他期盼儿子“要锻炼成为能吃苦、能耐劳、钢铁般意志坚强的战士”，“上刀山、下火海，都能冲上去”，并以自身经历告诫儿子“我们过去在各个革命时期都是这样锻炼出来(的)”。

爱子之心，人皆有之，但王近山在书信中所表达的对儿子的爱，无疑超出了一般人的“儿女情长”，这是一种更深沉的爱，是长远的爱，是作为共产党人的一种无疆的“大爱”。

秋 雨

■班学明

秋雨潇潇洒落，声美好似音乐，宛如诗般韵味，像唱动听赞歌。

秋雨，挤走了热闹的夏季，驱走了似火的骄阳和炎热的酷暑之气息，那“知了高声唱太平”的令人讨厌的声音，已渐渐地远去，销声匿迹。

秋雨的降临，正在向人们传递着一个重要信息：金色的秋天，已占领了整个阵地，树叶开始打着旋儿飘然落地。秋雨，虽然不像春雨带来希望，不像夏雨带来繁茂，不像冬雪酝酿来年丰收，它只是安静地把世间的喧嚣慢慢地洗礼，是温和可人的细腻。漫步于瑟瑟的秋雨之中，是一种别样的诗情画意。

霏霏的雨，是秋的使者，悄无声息地飘然落下，密密地斜织着，为天地间挂了一道珠帘，如丝，如绢，如雾，如烟，不紧不慢地从雾蒙蒙的天空洒向大地，没有春雨的温柔，没有夏雨的豪爽，秋雨是那么的宁静、典雅、缠绵。

秋雨，淅淅沥沥，又细又密，细如青丝，密如牛毛；秋雨洗去了飞尘，净化了空气。下的时间长了，渐渐地，地面上出现了大大小小的坑洼，它们逐渐汇集，流向小溪，如甘醇的美酒，给河水注入了甜蜜。

秋雨，淅淅沥沥，上扯着天，下牵着地，打湿了鸟儿的翅膀，浸透了农民的心扉，把天和地的感情连在一起。它给人们带来了欢乐，带来了得意，带来了收获，带来了胜利。

一年好景君须记，最是金秋大好时。秋雨、秋实美，经过春的播种、夏的耕耘和秋雨的滋润，才能迎来饱满的果实、成熟的风韵、金黄的色调，秋天才能向人们展示其内涵，展示景致和美丽。

我走进秋雨，任其淋洗，尽情地和雨亲密接触，总觉得凉丝丝的，像喝过蜂蜜水，把我的烦躁忧愁洗刷了下去。啊，我总觉得有一种触摸水晶般的清爽，让人欣喜无比。啊，那是秋雨抚平了我不安的情绪。就连那秋雨过后草尖上的雨珠，也会引起人们的无限感慨，甚至赞叹不已。总之，秋雨在我的眼里，充满了勃勃生机……

我走进大自然的怀抱，站在秋雨中，置身于空旷的田野，把心早已融入大自然和谐的景致里，仿佛感受到了李白的旷达、苏东坡的豪迈和陶渊明的淡泊，却实属望尘莫及。

我喜爱秋天，喜爱秋风，更喜爱秋雨。对着高山流水，我情不自禁要高歌一曲，唱出满心的欢喜。是秋雨将沉甸甸的果实奉献给黄土地，奉献给满怀丰收喜悦的人们。再看那落叶飘落在地，那作物成熟之后的丰腴，那蓝天白云互相衬托的绚烂……万物在秋雨的滋润下显得更加美丽。

秋雨，早已湿润了我的歌喉，我的歌声飘荡在一望无垠的田野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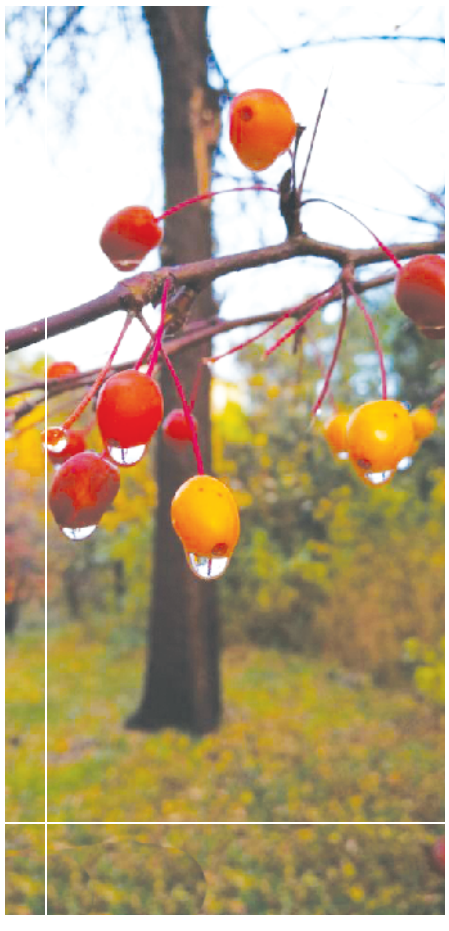

写给大葱的一首歌

■高有鹏

大葱结籽儿了
从冬天
到春天
到夏天
到这个秋天
曾经郁郁葱葱
楚楚动人
满身清香
转眼就老了
结出了密密麻麻的后代
等到又一个季节
再发芽
郁郁葱葱
给人满世界
清香
和芬芳
到处
都是这样
充满
清香
芬芳

向 往(外一首)

■田军

真的
刚刚蠢蠢欲动时
就如那破土而出的小芽
所有的事物
都新鲜无比
心
像被春水洗涤过
轻松 干净得如天上的云朵
在宽阔的天际间
调皮地奔跑
我在龙湖岸边的春风里
坐着
小心地揣摩着
那两个字的力量

许多人都经过了
这个过程
也许是我过于迂腐
把低下的头抬起时
这个夏天已经过去

期 盼

这个夏夜
像远方的路
很长 很长
若是天上飘着的雨丝
也已落入大地的怀抱

我把雨伞放在门前
把飘向远方的心思
收回
重新审慎那漆黑的夏夜
期盼满天的繁星重启

雨伞再度缓缓地打开
小心地揣着被淋湿的诗句
风很轻
夜很静
心很干净
很清澈
还有远方那双
明亮的眼睛